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5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 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1,442,999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85,40万股的1.64%。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85,40万股，实际可行权期为2023年7月14日-2025年7月10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3,0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85,40万股的0.35%。截至目前在激励对象实际可行权数量73万股的0.41%。截至2025年3月31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499,998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85,40万股的58.55%。

●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22,35万股，实际可行权期为2024年7月31日至2025年7月25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0股。截至2025年3月31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32,5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22.35万股的14.54%。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公司本次行权将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 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次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以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次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 2022年5月28日至2022年6月6日，公司将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2年6月13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将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需的全部事宜，并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2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5. 2022年7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向8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92万股，行权价格为34元/份，期权简称为方邦股份期权，期权代码为10000000188,1000000189。

6.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 2023年6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回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1. 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苏渺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10	5	0	0%
2	李冬梅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0	5	0	0%
3	高强	中国	董事、首席技术官	8	4	0	0%
4	王珂	中国	董事会秘书	8	4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42人)				110	55	0.3	0.55%
合计(46人)				146	73	0.3	0.35%

注：(1)上表“本期”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一季度，下同；

(2)上表中可行权期内已离职人员及对应权益数量(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纳入本次行权数量统计，公司将于后续可行权期间统一办理对应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2. 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 行权人数

2025年第一季度可行权人数为46人，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有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二)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1. 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苏渺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14	7	0	0%
2	李冬梅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6	3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42人)

合计(46人)

注：(1)上表“本期”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一季度，下同；

(2)上表中可行权期内已离职人员及对应权益数量(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纳入本次行权数量统计，公司将于后续可行权期间统一办理对应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2. 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 行权人数

2025年第一季度可行权人数为46人，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有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三)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1. 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苏渺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14	7	0	0%
2	李冬梅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6	3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42人)

合计(46人)

注：(1)上表“本期”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一季度，下同；

(2)上表中可行权期内已离职人员及对应权益数量(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纳入本次行权数量统计，公司将于后续可行权期间统一办理对应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2. 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 行权人数

2025年第一季度可行权人数为46人，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有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三)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1. 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苏渺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14	7	0	0%
2	李冬梅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6	3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42人)

合计(46人)

注：(1)上表“本期”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一季度，下同；

(2)上表中可行权期内已离职人员及对应权益数量(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纳入本次行权数量统计，公司将于后续可行权期间统一办理对应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2. 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 行权人数

2025年第一季度可行权人数为46人，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有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三)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1. 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可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本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苏渺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14	7	0	0%
2	李冬梅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6	3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42人)

合计(46人)

注：(1)上表“本期”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一季度，下同；

(2)上表中可行权期内已离职人员及对应权益数量(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纳入本次行权数量统计，公司将于后续可行权期间统一办理对应股票期权的注销